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奧園健康生活集團有限公司

AOYUAN HEALTHY LIFE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66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舉行的 二零二零年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 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奧園健康生活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內容有關二零二零年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函(「該通函」)及通告(「該通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該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該等決議案」)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麼地道64號九龍香格里拉大酒店地下二層牡丹廳、木蘭廳及甘菊廳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點算股數方式表決並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26,250,000股。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二一年總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中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士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中國奧園及其聯繫人士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5.15%並於二零二一年總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故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二零二一年總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之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大會並於會上就該等決議案進行表決的股份總數為325,715,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4.8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概無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規定於會上放棄投贊成票；(ii)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明彼等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該等決議案或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及(iii)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本公司委任，擔任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的監票員。

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該等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已投票股份數目 (約%)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與中國奧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奧園」，連同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統稱「 母公司集團 」)(為其本身及作為母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五日的二零二一年總物業管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年度上限)，詳情載於該通函。	10,652,840 (99.99%)	16 (0.01%)
2.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與中國奧園(為其本身及作為母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五日的二零二一年總商業運營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年度上限)，詳情載於該通函。	10,652,840 (99.99%)	16 (0.01%)
3.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與中國奧園(為其本身及作為母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五日的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年度上限)，詳情載於該通函。	10,652,840 (99.99%)	16 (0.01%)

普通決議案		已投票股份數目 (約%)	
		贊成	反對
4.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與中國奧園(為其本身及作為母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五日的二零二一年總智能化工程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年度上限),詳情載於該通函。	10,652,840 (99.99%)	16 (0.01%)

有關該等決議案之詳情,請參閱該通函及該通告。

由於該等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所以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奧園健康生活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郭梓寧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苗思華先生及陶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梓寧先生及陳志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洪嘉禧先生、李子俊醫生及王韶先生。